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收文2023032號
11年2月6日3時分

交通部航港局 函

地址：106248臺北市和平東路3段1巷1號
承辦人：邱若華
電話：02-8978-2900#2649
電子信箱：JHCHIU@motcmpb.gov.tw

105406

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75號7樓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船長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航員字第11200515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函轉法務部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行政院於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以院臺法字第1110040010號公告修正，並自112年1月17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12年2月2日交安字第1120002373號函及行政院112年1月17日院臺法字第1110040010B號函（影附來函）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，請轉送所屬會員知照。

正本：中華海員總工會、中華民國船長公會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局各業務組、各航務中心

局長 葉協隆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99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49-2859
聯絡人：范元綱
電話：(02)2349-2843
電子信箱：assatem92@motc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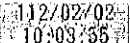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交通部航港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日
發文字號：交安字第112000237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attch1 1120002373-0-0.pdf、attch2 1120002373-0-1.pdf)

主旨：有關法務部函報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行政院於112年1月17日公告修正，並自即日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1月17日院臺法字第1110040010B號函辦理。（檢附來函影本一份供參）

正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、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、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、交通部運輸研究所、交通部航港局、交通部鐵道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

正本

行政院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8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傳真：02-33566770
聯絡人：徐吉志02-33567123
電子信箱：moi9087@ey.gov.tw

10052
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院臺法字第1110040010B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法務部函報依「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」第2條第3項規定應行公告調整、增減之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，業經本院於中華民國112年1月17日以院臺法字第1110040010號公告修正，並自112年1月17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法務部111年12月21日法檢字第111045422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1份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

副本：法務部(含附件)

院長 蘇 貞 昌

112/01/19~112/02/04



1120002373

修正「毒品之分級及品項」部分分級及品項

附表二

第二級毒品（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 Isomers、酯類 Esters、醚類 Ethers 及鹽類 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146 (刪除)	本項刪除

附表三

第三級毒品（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 Isomers、酯類 Esters、醚類 Ethers 及鹽類 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67 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- α -吡咯啉基 己酮 (3,4-Methylenedioxy- α -pyrrolidinohexiophenone、MDPHP)	本項修正
346 3,4-亞甲基雙氧苯基環己胺基丙酮 (N-Cyclohexyl Methylone、3,4-Methylenedioxy-N-Cyclohexylcathinone、3,4-Methylenedioxy- α -Cyclohexylaminopropiophenone、Cyputylone)	本項新增
347 3,4-亞甲基雙氧三級丁基卡西酮 (3,4-Methylenedioxy-N-tert-butylcathinone、D-Tertylone、Tertylone、MDPT、tBuONE)	本項新增

附表四

第四級毒品（包括毒品先驅原料，除特別規定外，皆包括其異構物Isomers、酯類Esters、醚類Ethers及鹽類Salts）

品 項	備 註
毒品先驅原料 39 <u>1-溴環戊基-2-氯苯基甲酮</u> ((1-bromocyclopentyl)(2-chlorophenyl)methanone)	本項新增

EY24

EY24